



股份發行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九B章上市的香港預託證券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截至月份:2026年7月31日

狀態: 新提交

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呈交日期:2026年8月4日

I. 法定/註冊股本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 (如上市)	06098	說明	普通股			
	法定/註冊股份數目		面值		法定/註冊股本	
上月底結存	10,000,000,000	USD	0.0001	USD	1,000,000	
增加 / 減少 (-)				USD		
本月底結存	10,000,000,000	USD	0.0001	USD	1,000,000	

本月底法定/註冊股本總額： USD1,000,000

II.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及足夠公眾持股量的確認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 (如上市)	06098	說明	普通股			
	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總數	
上月底結存	3,258,334,489		0		3,258,334,489	
增加 / 減少 (-)						
本月底結存	3,258,334,489		0		3,258,334,489	

足夠公眾持股量的確認(註4)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D(1)條或第19A.28D(1)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D(1)條或第25.21D(1)條，我們在此確認，就上述所列股份類別而言，截至本月底：	
☒ 已符合適用的公眾持股量要求（見下方）	
☐ 未符合適用的公眾持股量要求（見下方）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B條或第19A.28B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B條或第25.21B條（視情況而定）所載的有關股份類別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為：	
適用的公眾持股量門檻	初始指定門檻 - 上市股份所屬類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5%
額外信息	

III.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詳情

(A). 股份期權（根據發行人的股份期權計劃）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098		說明		普通股										
股份期權計劃詳情		上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		本月內變動			本月底結存的股份期權數目		本月內因此發行的新股數目 (A1)		本月內因此自庫存轉讓的庫存股份數目 (A2)		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份數目		本月底可於所有根據計劃授出的股份期權予以行使時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份總數	
1).	*獲股東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行使價格：5.01港元	214,563,750					214,563,750								116,820,783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增加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 普通股 (AA1)

減少庫存股份: 普通股 (AA2)

本月內因行使期權所得資金總額：

備註：

*截至2026年7月31日止之購股權：為163,050,000 份購股權（未歸屬）

(B). 承諾發行發行人股份的權證 不適用

(C). 可換股票據（即可轉換為發行人股份） 不適用

(D). 為發行發行人股份所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或安排，包括期權(但不包括根據股份期權計劃發行的期權)

不適用

(E).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的其他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6098		說明											
事件					價格 (如適用)		事件發生日期 (註2)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已 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 份) (E1)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庫 存股份 (E2)	贖回/購回股份 (擬註銷但截至 至本月底尚未註銷) 的數目 (註3)					
					貨幣	價格										
1).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87		2026年6月4日	2026年5月29日			804,000					
2).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931		2026年6月5日	2026年5月29日			800,000					
3).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544		2026年6月15日	2026年5月29日			558,000					
4).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393		2026年6月16日	2026年5月29日			800,000					
5).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3725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5月29日			800,000					
6).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285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5月29日			800,000					
7).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235		2026年6月22日	2026年5月29日			817,000					
8).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134		2026年6月23日	2026年5月29日			1,100,000					
9).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052		2026年6月24日	2026年5月29日			1,000,000					
10).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014		2026年6月25日	2026年5月29日			1,000,000					
11).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4.936		2026年6月26日	2026年5月29日			1,192,000					
12).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4.93		2026年6月29日	2026年5月29日			500,000					
13).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4.848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5月29日			700,000					
14).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046		2026年7月2日	2026年5月29日			700,000					
15).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13		2026年7月3日	2026年5月29日			62,000					
16).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154		2026年7月7日	2026年5月29日			500,000					
17).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145		2026年7月8日	2026年5月29日			200,000					
18).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169		2026年7月9日	2026年5月29日			364,000					
19).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3		2026年7月10日	2026年5月29日			100,000					
20).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275		2026年7月13日	2026年5月29日			209,000					
21).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327		2026年7月14日	2026年5月29日			297,000					
22).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505		2026年7月23日	2026年5月29日			200,000					

23).	已購回作註銷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HKD	5.51	2026年7月24日	2026年5月29日			200,000
------	----------------	--	-----	------	------------	------------	--	--	---------

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 _____ 普通股 (EE1)

增加/減少(-)庫存股份: _____ 普通股 (EE2)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總額 (即AA1至EE1項的總和)：	_____ 普通股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庫存股份總額 (即AA2至EE2項的總和)：	_____ 普通股

IV. 有關香港預託證券(預託證券)的資料

不適用

V. 確認 不適用

呈交者： 梁創順

職銜： 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註

1.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並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並註銷）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註銷日期」。
在購回股份（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發行人購回並以庫存方式持有股份的日期」。
3.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擬註銷但尚未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但尚未註銷）的情況下須提供相關資料。請用負數來註明於本月或早前月份購回或贖回但截至本月底尚待註銷的股份數目。
4. 「初始規定門檻」、「替代門檻」及「市值」的涵義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A條或第19A.28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A條或第25.21A條所界定。有關公眾持股量披露的依據，另請參閱《主板上市規則》第13.32D(4)條或19A.28D(4)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37D(4)條或25.21D(4)條。
5. (i) 至 (viii) 項為確認內容的建議格式。上市發行人可按個別情況就不適用的項目予以修訂。如發行人早前已就某證券發行或庫存股份出售或轉讓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25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27A條所刊發的報表中作出有關確認，則不需要於此報表再作確認。
6. 在此「相同」指：
 - 證券的面值相同，須繳或繳足的股款亦相同；
 - 證券有權領取同一期間內按同一息率計算的股息/利息，下次派息時每單位應獲派發的股息/利息額亦完全相同（總額及淨額）；及
 - 證券附有相同權益，如不受限制的轉讓、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並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